

项目编号：JBJY-DY-2025008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
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日 期：2025年07月10日

单一来源文件签署栏

签署栏			
签发		签发	
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盖章)		采购单位 (盖章)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第三章 商务要求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张鹏举：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已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您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您应在政府办公楼（803室）获取单一来源文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5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已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由于张鹏举为唯一服务商，我方现邀请张鹏举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按照本邀请书后所附的有关要求，编写好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于 2025 年 07 月 15 日 15:30 时，前往靖边县新区政务大厅三楼 3009 室（1 号电梯到三楼）就本项目的相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谈判。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BJY-DY-2025008

项目名称：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315,8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15,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15,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房屋租赁服务	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15,800.00	315,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0)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 (1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户口本；
- (2) 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等。
- (3) 权利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三、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1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下午 15: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政府办公楼（803室）携带介绍信、户口本原件、身份证原件、复印件等资料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7月15日15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靖边县新区政务大厅三楼3009室（从西边楼梯到三楼）

开标地点：靖边县新区政务大厅三楼3009室（从西边楼梯到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靖边县长城路中段

联系方式：135712698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靖边县统万路120号

联系方式：0912-46464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浩渊、赵如东

电话：0912-4646403、13571269876

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07月10日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一、名词解释

(一) 采购人: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 采购代理机构: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三)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响应本项目采购内容并且符合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采购内容、付款方式等的投标人。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一)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答疑文件以及澄清文件所涵盖的全部内容。

(二)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废标处理。

(三)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

2.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应以书面形式(即提出的答疑问题 Word 版文档及相应 Word 版文档的扫描件加盖私章)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逾期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答疑文件均视为无效且不予接收、回复。

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 根据单一来源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

(四)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处免费领取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文件，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将均视为无效文件。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一)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户口本；

②、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等身份证；

③、权利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权利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权利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权利人证明书，并与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上信息一致。权利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权利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本身份证；

④、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

⑤、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⑥、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格式参照单一来源文件）。

注：以上所要求的证明资料原件和复印件加盖私章为必备资质，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顺序一并装袋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逾期无效。启封后，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响应文件无效。

(三)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组成

1.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

(1) 单一来源响应函

(2) 响应报价表

①响应报价一览表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

(3) 权利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4) 资格证明文件

(5) 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7) 合同条款响应情况说明
- (8) 信用承诺函
- (9) 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3.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技术要求响应，不得出现负偏离，优于处需做出说明。

4.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采购。

5.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当使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胶装成册；

(2) “响应报价一览表”为在单一来源采购会议上唱标的书面文件，要求按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若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

6.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 响应报价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2)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要按所报项目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品名、单价及总价、等内容，并由权利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3) 本次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第四部分内容。合同金额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注：响应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的，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4)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须对全部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响应。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拟提供服务的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所报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采购而予以拒绝；

(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8. 响应采购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9.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规定；

②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私章；

③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必须由权利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④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给定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私章并经权利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⑤除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私章及权利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⑥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自行负责。

(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装订：

a. 响应采购时，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自行将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密封袋上应写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b.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一律胶装装订。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共叁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文件 1 套（U 盘）

装订要求：单一来源采购会议现场共计递交密封袋两个。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和电子版文件 1 套（U 盘）密封于 1 个密封袋内。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为 A4 纸双面打印，并且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须加盖红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如果单一来源投标人未按照本篇上述要求密封、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单一来源投标人自行全部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提前泄密概不负责。

②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a.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详见本文件；

b.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单一

来源响应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③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在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b.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摄像留存后，将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退还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

c. 撤回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权利人（权利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d.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e. 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④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b.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c.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d. 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开标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a.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未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

b.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响应报价一览表未加盖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私章，或未经权利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c.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担保或所提供的担保有瑕疵的；

d.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e.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发布单一来源公示时不一致的；
- f.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g.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h.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i. 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四、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保证金，只需按格式提供信用承诺。

五、开标、评审和定标

（一）单一来源采购会议程序：

1. 单一来源采购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的权利人或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当众共同检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 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当众拆封，宣读其单一来源投标人名称、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及其它主要内容，并由单一来源投标人的权利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及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
4. 采购人代表对单一来源投标人必备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并签字确认检查结果。随后由评审小组进行评审，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标工作。
5. 会议全过程分为核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公布报价、单一来源投标人资质审查、形式评审、技术商务评审、澄清、最终优惠报价及承诺等五个阶段。
6. 开标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二）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和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参加。
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按规定提交合格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后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退还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

（三）评审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省级财政部门的规定，

依法组建评审小组。

2.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 评审小组可要求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就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4) 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5) 对谈判过程及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6) 拟定评审结果；

(7)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的违法违规行为；

(8)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 评审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

4. 单一来源谈判流程：

(1) 形式评审

① 投标人名称：与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一致。

② 谈判函签字盖章：有权利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私章，邀请人是自然人的有本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③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符合本文件①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装订规定。

(2) 技术评审标准：符合本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第一部分：项目内容要求”及“第三部分：其他”的规定

备注：

1. 评审小组所有成员与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进行谈判，评审小组遵循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如果评审小组对最终结果还是不满意，评审小组有权决定拒绝谈判。在谈判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如果评审小组一致认为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

的可能时，有权通知投标人进行谈判。

3. 对单一来源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单一来源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参加谈判的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

4. 评审小组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

（四）否决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的条款：

①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名称与登记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

②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未加盖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私章，或未经权利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③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不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必备资质要求；

④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⑤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⑦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⑧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评审、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的确定过程中，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向评审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五）定标

1. 评审小组依据评审标准，经过初审、澄清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并编写评标报告；

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确定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且予以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媒体上发布相关成交公告；采购人逾期未确认的且不提出异议的，将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推荐的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为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

（六）质询：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审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评审小组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审小组成员及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七）评审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任何疑问的，评审小组可要求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其他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权利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单

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审小组不得寻求或建议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

六、成交通知

(一) 采购人确定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后，在采购人及法规规定的指定媒体上发布“单一来源成交公示”，公示期满后且无任何潜在投标人提出异议的，则向成交投标人发布“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

(二) 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三) 签订合同

1. 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应依据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在法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将赔偿采购人相应的经济损失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七、踏勘

(一)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二) 采购代理机构向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三) 经采购人允许，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四) 单一来源响应投标人在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由其自负。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 容
1	<p>采购人名称：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p> <p>地址：靖边县长城路</p> <p>项目名称：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p>
2	<p>服务地点：靖边县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3	<p>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1 年。</p>
4	<p>响应报价：响应报价是响应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单一来源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p> <p>（一）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p> <p>（二）响应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p> <p>（三）响应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p> <p>（四）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响应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响应。</p> <p>（五）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单一来源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p>

	<p>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p> <p>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p> <p>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p> <p>(六) 因响应人对单一来源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响应人自己负责。</p> <p>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p>
5	<p>质量要求：</p> <p>1.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单一来源文件文件要求。</p> <p>2. 中标单位应遵照国家规范规定的质量标准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p>
6	<p>质量标准：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p>
7	<p>验收：</p> <p>1、终验：项目在完成后，中标单位应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报告，并将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使用部门等有关单位，由甲方验收项目完成情况。验收合格后，使用部门签发《最终验收合格单》。</p> <p>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项目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合同。</p>
8	<p>验收依据：</p> <p>(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p> <p>(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p>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p>(3) 响应文件。</p> <p>(4) 采购内容及要求。</p> <p>(5) 行业质量验收统一标准。</p>
9	<p>违约责任：</p> <p>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p> <p>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p>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采购内容：

租赁位于统万路衡昌北巷 23 号房屋作为交警大队城区二中队办公场所，其中办公用房和业务用房实际使用面积为 973.37 平方米，停车场占地面积为 907.12 平方米。

(在实际签订合同过程中, 采购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修改)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采购人(甲方): 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投标人(乙方): _____

签署日期： 2025 年 月 日

(主要条款)

采购人(甲方): 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投标人(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商定协议具体内容如下,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2. 服务地点: 靖边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指定地点;
3. 服务内容: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作方式

双方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合作关系,同时明确服务所有内容(详见附件《_____价格单》),作为日后验收、支付的主要依据。

三、质量、价格保证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服务,应附有相应的服务内容,按照响应文件中核定执行。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大写): _____ (¥_____)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每次支付,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为财政预算单位,如因财政资金未及时下拨,支付日期顺延,乙方不得以此为依据向甲方提出诉求。

五、交货

(一)乙方须根据甲方需求,及时、准确的将甲方服务要求到指定地点。如遇采购方有紧急情况,乙方当以最短时间针对甲方所要求到达指定地点(特殊情况除外)。

(二)甲方按服务内容及约定价格服务,确认服务符合要求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三)如甲方发现乙方服务存在任何瑕疵,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如发现乙方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能正常开展,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予以改正,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期限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1年。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拒收，要求乙方重新提供，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供，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如乙方在甲方再次要求的期限内仍未完成，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八、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响应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如产生争议需要诉讼，则双方在合同中地址和联系方式即为诉讼送达地址。

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所附报价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到期后自动终止。

采购人：_____（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六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靖边县

项目

响应文件

权利人或授权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目 录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一、单一来源响应函

致：

根据“_____”的邀请，本人_____（全名）正式授权_____（权利人授权委托人）提交本项目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版响应文件_____套（U盘），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_____项目的供应，并按我方最终报价进行结算。

2. 我方已详细审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愿意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优惠和服务承诺。

3.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4. 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其中包含服务要求、商务要求等实时性响应。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要求的与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7. 所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8. 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截止递交时间之后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权利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 户 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年 月 日

二、单一来源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权利人名称	
单一来源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小写¥： _____ 元)
服务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1、“单一来源报价”为响应总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单一来源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详细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权利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权利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权利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权利人业信息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家庭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机关	
	身份证号码	
权利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粘贴处)	权利人(签字)
		(私章)
		年 月 日

备注：1、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2、权利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权利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权利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权利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 姓名、性别）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性别）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 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人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天。

委托人： （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 性别：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权利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权利人身份证复印件一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一面（粘贴处）
权利人身份证复印件另一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另一面（粘贴处）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四、资格证明文件

1、户口本；

2、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等身份证；

3、权利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权利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权利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权利人证明书，并与租赁场地的土地产权证明、租赁房屋产权的有关证明材料上信息一致。权利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权利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本身份证；

4、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附件：

承诺函（一）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公民。在此郑重声明：
本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权利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靖边县交通警察大队续租城区二中队办公营房采购项目

承诺函（二）

致：（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公民。在此郑重声明：

本人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相关隶属关系，没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需要规避的情形。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权利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服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采购文件所要求的服务要求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权利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文件所要求的服务要求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权利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合同条款响应情况说明

我单位已仔细阅读并理解本项目合同草案条款，能/不能完全满足合同条款。不能满足的内容如下：

序号	合同条款要求	实际响应内容
1		
2		
.....		

说明：

本表只填写无法满足的合同条款内容及实际响应内容；

如完全响应合同草案条款，可不填本表；

权利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身份证号码：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单一来源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放弃中标；不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本人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九、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本人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5.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6.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单一来源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7.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人： (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名称：

身份证号码：

权利人：

承诺有效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在本_____采购活动中，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投标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谈判；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谈判；恶意竞标；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参与采购活动。2. 向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谈判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单一来源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收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放弃成交；5. 采购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本人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权利人（签字或盖章）：

（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十一、响应方案

投标人按照单一来源文件要求作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本单一来源项目的具体情况作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响应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优势。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审小组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本次单一来源的其他情况说明